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屆第七次
董事會議事錄

- 一、開會時間：111 年 08 月 10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 二、開會地點：本公司會議室（高雄市永安區永工十路二號）。
- 三、出席人員：鴻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憲同董事長、裕勝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黃景聰董事、蕭漢俊董事、劉憲榮董事、劉鴻陞董事、黃建樺董事(委託)、張美瑤獨立董事、林志學獨立董事、潘有諒獨立董事。
- 四、列席人員：張睿芯總經理、劉建良副總、陳聰智助理副總、李建興助理副總、郭志傑經理、許峯銘經理、周琦嵐副理。

五、主 席：劉憲同



記錄：陳麗紋



六、報告事項：

1.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報告。
2.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4.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執行進度報告。

七、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 111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審議討論案。

說 明：(一)本公司 111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等業已編製完成，上開財務報表，併同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國銘會計師及黃鈴雯會計師擬出具之保留意見核閱報告書稿。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08 月 10 日審計委員會通過。

(三)提請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 由：本公司 111 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討論案。

說 明：(一)本公司 111 年度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公費報價如後，請參閱附件。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8 月 10 日之審計委員會通過。

(三)提請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 由：新增本公司 111 年度往來銀行借款核決討論案。

說 明：(一)依據各家銀行規定，申請授信案件皆須經董事會通過，為免除董事會召集過於頻繁，擬請授權董事長視公司資金需求無新增貸或急迫性所求，全權處理 111 年度與往來金融機構貸款額度及授信條件等事宜。

(二)111 年度擬辦理之往來金融機構如附件。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8 月 10 日審計委員會通過。

(四)提請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主席宣布散會。